

访日旅游团出云市住宿费用旅游补助金

出云市将向在日本境外销售、由境外入境出境、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访日旅游团体提供补助支援。
(补助项目截止到该预算用完, 敬请谅解。)

补助项目名称 . . . 出云市访日团体旅行诱客促进事业补助金

补助对象 策划、实施和安排访日旅游团的旅行社

补助条件

★每个旅游团人数 10 人以上。(不含随团导游和司机等相关人员)

★以旅游为目的, 在出云市内的住宿设施住宿。

★没有接受出云市其它补助金。

补助金额

1) 出云机场进出港的国际航班

. . . 旅游团每人 2,000 日元/晚 (不超 2 晚)

2) 上述以外 . . . 旅游团每人 3,000 日元/晚 (不超 3 晚)

申请补助金流程

① 旅游团出发前, 申请方将旅游团的基本情况 (旅游日期、进出港机场、游客人数、住宿日期、住宿设施名称) 提供给出云市。

② 旅游团结束后, 申请方将下列材料用 Email 发给出云市后, 用 EMS 等方式邮寄给出云市。

- 出云市访日团体旅行诱客促进事业补助金交付申请书
- 旅游团日程表 (实际日程)
- 游客名单 (实际名单)
- 住宿证明书
- 其它 ()

③ 出云市向申请方发出出云市访日团体旅行诱客促进事业补助金交付决定通知书。

④ 出云市向申请方指定账户汇入补助金。

账户属于日本国内金融机构的, 在③的交付决定后 30 天内、
账户属于日本国外金融机构的, 在③的交付决定后 3 个月内
(即 7 月・10 月・1 月・4 月左右) 汇款。

※出云市承担海外账户汇款手续费, 申请方承担收款手续费。

申请及咨询

出云市经济环境部观光课

TEL +81-853-21-6588 FAX +81-853-21-6585

e-mail kankou@city.izumo.shimane.jp